**第一单元 坚持宪法至上**

**[党的主张和人民意志的统一]**

1. 中国共产党的地位是如何确定的。(2)

1.新民主主义革命的胜利和社会主义事业的成就，是中国共产党领导中国各族人民战胜许多艰难险阻而取得的。

2.新中国成立后，中国共产党领导人民制定宪法，以法律的形式确认了中国各族人民奋斗的成果，确立了在历史和人民的选择中形成的中国共产党的领导地位。

二、为什么要坚持中国共产党的领导。(3)

1.我国宪法第一条规定:“中华人民共和国是工人阶级领导的、以工农联盟为基础的人民民主专政的社会主义国家。社会主义制度是中华人民共和国的根本制度。中国共产党领导是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最本质的特征。”

2.中国共产党是中国工人阶级的先锋队，同时是中国人民和中华民族的先锋队。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是党的根本宗旨。党的最高理想和最终目标是实现共产主义。

3.中国共产党领导是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最本质的特征是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的最大优势，是党和国家的根本所在、命脉所在，是全国各族人民的利益所系、命运所系。党是最高政治领导力量。

三、如何坚持中国共产党的领导。(2)

1.党政军民学，东西南北中，党是领导一切的。

2.坚决维护党中央权威和集中统一领导，健全总揽全局、协调各方的党的领导制度体系，把党的领导落实到党和国家事业各领域各方面各环节。

四、中国共产党与宪法法律之间的关系。(2)

1.中国共产党领导人民制定宪法和法律，领导人民实施宪法和法律，做到党领导立法、保证执法、支持司法、带头守法。

2.中国共产党要履行好执政兴国的重大职责，必须在宪法和法律范围内活动，依据宪法和法律治国理政。

五、我国宪法的基本原则。(2)

1.国家的一切权力属于人民。

2.尊重和保障人权。

六、宪法是如何保障国家权力属于人民的。(5)

1.宪法确认我国的国家性质，明确人民当家作主的地位。我国宪法第二条规定:“中华人民共和国的一切权力属于人民。”

2.宪法规定的社会主义经济制度奠定了国家权力属于人民的经济基础。

3.宪法规定的社会主义政治制度明确了人民行使国家权力的基本途径和形式。

4.宪法规定广泛的公民基本权利，并规定实现公民基本权利的保障措施。

5.宪法还规定国家武装力量属于人民，努力为人民服务。

七、一切权利属于人民的目的和要求。(1)

1.保证人民当家作主。我们要依法积极参与国家政治生活。担当起国家主人应尽的责任。

八、什么是最大的人权。(1)

1.人民幸福生活是最大的人权。

九、为什么要尊重和保障人权。(2)

1.尊重和保障人权是我国宪法的基本原则。

2.尊重和保障人权是立法活动的基本要求。

十、我国人权的广泛性体现在哪些方面。(2)

1.在我国，人权的主体非常广泛，既包括我国公民，也包括外国人等。人权保护的对象不仅包括个人，也包括群体。

2.宪法保护的人权内容也很广泛，既包括平等权和人身权利、政治权利，也包括财产权、劳动权、受教育权等经济、社会、文化方面的权利。

十一、我国是如何尊重、保障人权的。(6)

1.它要求各级国家机关树立尊重和保障人权的理念，加强人权法治保障，保证人民依法享有广泛权利和自由。

2.我国宪法规定了公民享有的广泛的基本权利，法律进一步明确了公民享有的各项具体权利，规定了侵害权利的法律责任。

3.行政机关在执法过程中应当树立尊重和保障人权的意识，做到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坚持依宪施政、依法行政、简政放权。

4.监察机关依照法律规定独立行使监察权，加强对所有行使公权力的公职人员的监督，保护公民的各项合法权益。

5.审判机关、检察机关要依照宪法和法律的规定分别独立行使审判权、检察权，保护公民的各项合法权益。

6.国家加强法治宣传教育，弘扬社会主义法治精神，建设社会主义法治文化，增强全民法治观念，形成全民守法的氛围和习惯，努力将人权理想变成现实。

**[治国安邦的总章程]**

一、宪法如何设置国家机构。(4)

1.我国的一切权力属于人民。人民代表大会是人民行使国家权力的机关。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和地方各级人民代表大会都由民主选举产生，对人民负责，受人民监督。

2.国家行政机关、监察机关、审判机关、检察机关都由人民代表大会产生，对它负责，受它监督。

3.宪法通过设置国家机构，授予国家机构特定职权，明确国家机构的组成、任期、工作方式等内容，使得国家权力的运行稳定有序。国家机构依据宪法行使权力，以实现和维护人民的根本利益。

4.我国宪法第三条规定:“中华人民共和国的国家机构实行民主集中制的原则。”

二、我国国家机构实行民主集中制的主要体现。(3)

1.在国家机构与人民的关系方面，国家权力来自人民，由人民选举产生国家权力机关，国家权力机关在国家机构中居于主导地位。

2.在中央与地方国家机构的关系方面，中央和地方的国家机构职权的划分，遵循在中央的统一领导下，充分发挥地方的主动性、积极性的原则。

3.在国家机关内部作出决策、决定时，实行民主集中制。

三、为什么要规范权力运行。(2)

1.权力是把双刃剑，运用得好，可以造福于民；如果被滥用，则会滋生腐败，贻害无穷。

2.规范国家权力运行以保障公民权利，这是宪法的核心价值追求。

四、宪法怎样规范权力运行。(4)

1.国家权力必须在宪法和法律限定的范围内行使。不能超越权限行使权力，也不能滥用权力。

2.对国家机关及其工作人员来说，权力就是责任，责任就要担当，必须依法行使权力、履行职责，不得懈怠、推诿。

3.宪法和法律还规定了国家权力行使的程序，要求国家权力必须严格按照法定的途径和方式行使。

4.国家权力的行使不能任性，法定职责必须为，法无授权不可为。

**[坚持依宪治国]**

一、宪法的构成。(1)

1.我国现行宪法除序言外，设有第一章总纲，第二章公民的基本权利和义务，第三章国家机构，第四章国旗、国歌、国徽、首都，共四章一百四十三条。

二、我国宪法的本质和规定的内容。(2)

1.我国宪法是党和人民意志的集中体现，是国家的根本法。

2.宪法规定了我国的国家性质、根本制度、根本任务、公民的基本权利和义务、国家机构的设置及职权等国家生活中的最根本、最重要的问题，涉及政治、经济、文化和社会生活等各个方面。

三、为什么说宪法是根本的活动准则。(2)

1.宪法具有至高无上的权威。宪法的权威关系国家的命运、社会的安定和人民的根本利益。

2.如果宪法没有权威，法治的权威就树立不起来；如果宪法受到漠视，人民的权利和自由就无法保证。

四、如何维护宪法权威。(3)

1.坚持依法治国首先要坚持依宪治国，坚持依法执政首先要坚持依宪执政。

2.任何公民、社会组织和国家机关都必须以宪法和法律为行为准则。

3.一切组织和个人都必须维护宪法权威，捍卫宪法尊严，保证宪法实施，依照宪法和法律行使权利或权力，履行义务或职责，都不得有超越宪法和法律的特权，一切违反宪法和法律的行为都必须予以追究。

五、宪法的地位。(1)

1.宪法是国家的根本法，是治国安邦的总章程，在国家法律体系中具有最高的法律地位、法律权威和法律效力。

六、宪法与其他法律的关系。(4)

1.宪法所规定的内容是国家生活中带有全局性、根本性的问题，而其他法律所规定的内容通常只是国家生活中的一般性问题，是对刑事、民事、行政等国家生活和社会生活中某一方面的规定。

2.宪法具有最高的法律效力。宪法是其他法律的立法基础和立法依据，其他法律是根据宪法制定的，不得与宪法的原则和精神相违背。否则，就会因违宪而无效。

3.宪法的制定和修改程序比其他法律更加严格。

4.宪法是国家法制统一的基础。宪法的规定具有原则性的特点，各种法律制度是对宪法规定的具体落实。宪法是对公民基本权利的根本确认和保障，其他法律也对公民基本权利的实现具有不可替代的作用。

七、为什么说宪法是我国的根本法。

1.宪法是治国安邦的总章程，它所规定的内容是国家生活中带有全局性、根本性的问题。

2.宪法是其他法律的立法基础和立法依据。

3.宪法的制定和修改程序比其他法律更加严格。

4.宪法是国家法制统一的基础。

**[加强宪法监督]**

一、权利行使需要接受监督的原因。(2)

1.监督是权力正确行使的根本保证，不受监督的权力将导致腐败。

2.为了保证国家机关严格按照宪法和法律行使权力，需要建立健全完备的监督公权力行使的制度体系，在这一监督体系中，宪法监督制度具有基础性意义。

二、宪法监督与实施的责任主体。(1)

1.宪法规定，全国人大及其常委会行使监督宪法实施的职权，全国人大常委会有权解释宪法和法律；地方各级人大在本行政区域内负有保证宪法和法律实施的职责。

三、我国宪法监督的主要内容。(1)

1.我国宪法监督的内容主要包括：合宪性审查和监督，即审查法律、法规等规范性法律文件的合宪性，使其与宪法不抵触；审查国家机关及其工作人员等的违宪行为，追究其违宪责任，维护宪法权威。

四、如何加强宪法监督。(3)

1.要完善全国人大及其常委会宪法监督制度，健全监督机制和程序，使其更好地担负起宪法监督职责。

2.要健全宪法解释程序机制，推进合宪性审查工作，加强备案审查制度和能力建设，加强对宪法实施情况的监督检查，维护宪法权威。

3.对于各种违反宪法的行为，都必须予以追究和纠正。

五、为什么要增强宪法意识。(2)

1.加强宪法监督，既需要完备的制度措施，更需要人们增强宪法意识。设立国家宪法日、建立宪法宣誓制度等，都是增强宪法意识的重要举措。

2.宪法与我们每个人息息相关，我们的一生都离不开宪法的保护。我们要增强宪法意识，热爱宪法，捍卫宪法。

六、如何增强宪法意识。(4)

1.学习宪法。我们不仅要了解我国宪法产生和发展的历程，还要在理解我国宪法主要内容的基础上，着重领会我国宪法的原则和精神，积极参与宪法宣传活动。

2.认同宪法。要理解并认同宪法的价值，增强对宪法的信服和尊崇，自觉接受宪法的指引与要求，让宪法真正铭刻于心。

3.践行宪法。我们要将宪法原则转化为自觉的行为准则，落实在实际行动上。严格遵守宪法和法律规定，运用宪法精神来分析和解决学习和生活中的实际问题，维护宪法的权威，自觉抵制各种妨碍宪法实施、损害宪法尊严的行为。

4.坚持宪法至上，自觉践行宪法精神，积极推动宪法实施。